

附件 4

财政支出重点评价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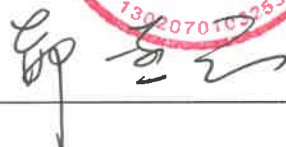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

项目（专项资金）名称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中央（唐财教[2023]75 号）

项目实施单位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公章）

项目主管部门 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公章）

部门（单位）负责人签字：

2024 年 2 月 26 日

一、评价工作组织开展情况

根据区财政局《关于做好 2024 年度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丰财监【2025】1 号）文件精神，我局组织成立了由计划财务股及项目股室人员组成的评价工作小组，评价小组按照年初制定的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实施方案和绩效目标，采用抽样调查、现场核查、查阅资料等评价方法，实施对该项目资金的绩效评价工作。

二、项目基本概况

1. 项目背景。按照《河北省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财政支持管理办法（试行）》（冀教基[2015]32 号）和《唐山市教育局 唐山市财政局关于进一步推进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管理工作的通知》（唐教基[2018]32 号）文件精神，为鼓励和扶持民办幼儿园提供面向大众、收费合理、质量合格的普惠性服务，切实提高普惠性学前教育覆盖率，制定扶持普惠性民办园发展的奖补政策，明确从中央和省支持学前教育发展专项资金中列支普惠性民办幼儿园发展的奖补资金，每年发放一次。按办园规模和所处地域，标准为：城区普惠性民办园，办园规模 6-8 个班的，每园每年补助 4 万元；9-11 个班的，每园每年补助 6 万元；12 个班（含 12 个班）以上的，每园每年补助 8 万元。农村普惠性民办园，办园规模 3-5 个班的，每园每年补助 2 万元；6-8 个班的，每园每年补助 4 万元；9 个班（含 9 个班）以上的，每园每年补助 6 万元。奖补资金应全额用于幼儿园发展，可用于改善办园条件、购置玩教具、支付租金、改善教师待遇、开展教师

培训等。丰南区教育局丰教成职字[2019]6号下发了《唐山市丰南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认定及财政扶持管理办法（试行）》文件，制定了具体扶持与奖补政策。

2024年，我局年初预算从中央支持学前教育发展资金中安排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98万元，因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数量由25所调整为22所，预算资金调减为86万元。为规范资金使用，我局成立奖补资金管理使用领导小组，多次召开专门会议细化资金使用计划，强化资金管理与执行。

2. 项目绩效目标。

及时拨付奖补资金，有力保障22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稳定运营，提升办园质量与服务能力，扩大普惠学位供给，改善幼儿园硬件设施与教学环境，强化师资队伍建设，促进学前教育发展。

三、绩效评价情况

1. 项目执行情况。项目主管股室深入各园，对幼儿入园人数、班数、班额情况等进行完全统计，以此核定补助金额，并强化对资金使用情况的管理与检查。2024年22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86万元。2024年我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发放情况如下：

丰南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 2024 年补助资金发放登记表

序号	幼儿园名称	地域	班数	奖补金额（元）
1	翔云幼儿园	城区	25	80000
2	第七幼儿园	城区	11	60000
3	启迪幼儿园	城区	11	60000
4	星河湾大风车幼儿园	城区	11	60000
5	御景幼儿园	城区	9	60000
6	润沐幼儿园	城区	8	40000
7	唐人街幼儿园	城区	7	40000

8	第六幼儿园	城区	7	40000
9	铭郡幼儿园	城区	6	40000
10	惠智幼儿园	农村	9	60000
11	家有儿女幼儿园	农村	6	40000
12	朵朵幼儿园	农村	6	40000
13	金色海湾幼儿园	农村	6	40000
14	红荣树幼儿园	农村	6	40000
15	小海豚幼儿园	农村	4	20000
16	神童幼儿园	农村	5	20000
17	锦花幼儿园	农村	4	20000
18	清泉幼儿园	农村	3	20000
19	童之梦幼儿园	农村	3	20000
20	杨庄幼儿园	农村	3	20000
21	博雅幼儿园	农村	3	20000
22	春艺幼儿园	农村	3	20000
	合计		156	860000

2. 评价内容和评价指标描述

(1) 产出指标

①数量指标：

2024 年我区 22 所普惠性幼儿园全部享受到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支持。

②质量指标：2024 年，在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支持下，我区普惠性民办幼儿园教育水平均不同程度得到提高。改善了幼儿园硬件设施与教学环境，强化师资队伍建设，提升了学前教育专业化、标准化水平。但个别园办园环境有待加强，扣 1 分。

③时效指标：2024 年，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全部按时发放与使用，发放及时率达 100%。

(2)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有效降低家庭育儿成本，扩大普惠学位供给，让更多幼儿享受优质教育；通过提升办园质量与服务能力，增强家长满意度与社会信任度。

(3) 满意度指标: 幼儿园、教师、家长、幼儿对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发放工作给予了很高的评价, 满意度达 98% 以上。

(4) 预算执行率: 项目预算执行率 100%。

3. 项目综合评价等级和评价结论

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99 分, 评价等级: 优。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的发放, 显著提升普惠性幼儿园办学质量, 降低了家庭负担, 提升了我区民办普惠幼儿园教育水平, 提高了群众幸福感, 获得感, 让广大幼儿享受到了更高质量的教育。

四、存在问题及改进建议

存在问题: 缺乏对资金使用效果的长期跟踪。

改进建议: 实时监控资金使用情况, 进一步规范资金使用效益。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3

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填报单位：丰南区教育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普惠性民办幼儿园补助资金		实施(主管)单位	丰南区教育局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86	到位数:	86	执行数:	86	100%
	其中:财政资金	86	其中:财政资金	86	其中:财政资金	86	
	其他		其他		其他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及时拨付奖补资金,有力保障22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稳定运营,提升办园质量与服务能力,扩大普惠学位供给,改善幼儿园硬件设施与教学环境,强化师资队伍建设,促进学前教育发展			完成既定目标,及时拨付奖补资金,有力保障了22所普惠性民办幼儿园稳定运营			1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自评得分
	产出指标(50)	数量指标	普惠性幼儿园数量	15	22	22所	15
		质量指标	普惠性幼儿园教育水平	15	补助资金用于改善办园条件,提高教育质量	改善了办园条件,教育质量明显提高	14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	100%	100%	10
		成本指标	奖补资金数	10	86万元	86万元	10
	效益指标(3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幼儿家庭的影响	30	缓解家长负担,提高了群众幸福感	有效降低家庭育儿成本,让更多幼儿享受优质教育	30
	满意度指标(10)	满意度指标	受益幼儿园满意度	10	≥98%	98%	10
	预算执行率(10)	预算执行率	补助资金发放及时率	10	100%	100%	10
	总分						99
五、存在问题、原因及下一步整改措施	存在问题:缺乏对资金使用效果的长期跟踪。 整改措施:实时监控资金使用情况,进一步规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填报人：王伟

联系电话：8196008